

水利部办公厅 文件 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

办农水〔2015〕204 号

水利部办公厅 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关于 2016 年农业综合开发中型灌区节水配套 改造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有关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水利(水务)厅(局)、财政厅(局)、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(局)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、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:

为了做好 2016 年度农业综合开发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(以下简称“中型灌区改造项目”)申报工作,根据有关规定,结合中型灌区改造项目的特点,水利部农发办会同国家农发办研究提

出了《农业综合开发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申报指南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按要求做好 2016 年度中型灌区改造项目申报工作，于 2015 年 11 月底前报送水利部农发办和国家农发办。

请直接在附件中的有关电子表格中填写数据，不要改动电子表格结构。

联系方式：

1. 水利部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(中国灌溉排水发展中心)

邮编:100054

地址:北京市宣武区广安门南街 60 号荣宁园

电话:010—63202128、63203658(传真)

电邮:ycl@mwr.gov.cn

2. 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

邮编:100820

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南三巷 3 号

电话:010—68553330

附件:农业综合开发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申报指南

